

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國小社會領域輔導小組 「112 學年度五年級社會領域新教材研習」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一、臺北市 111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
-國民教育輔導小組社會領域輔導小組計畫。

二、國民教育輔導小組社會領域輔導小組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。

貳、目的：透過新出版社五年教科書內容研討，協助下學年各校編制社會領域
教學計畫參酌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泉源實小、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、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
小組社會領域輔導小組。

伍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各公立國民小學社會領域教師。(下學年任教五年級社會
教師優先)

陸、研習日期：112 年 5 月 4 日(星期四)一梯次。

柒、研習人數：40 人

捌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萬華區老松國小大辦公室

玖、研習課程表：下午 13 時-16 時 30 分

時間	單元課程	主持人
13：00~13：20	報到	老松國小張璿文主任
13：20-14：10	五上社會新教科書教材研討-南一版	南一編輯團隊代表
14：10~15：00	五上社會新教科書教材研討-翰林版	翰林編輯團隊代表
15：00~15：50	五上社會新教科書教材研討-康軒版	康軒編輯團隊代表
15：50-16：30	綜合座談	輔導小組召集人游鴻池 校長

拾、研習方式：講授與綜合座談。

拾壹、報名方式

請各校老師於報名截止日(5 月 2 日)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站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
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，為簡化作業程序無須再傳回報名
表。

拾貳、研習時數核發：參與研習教師核予半日公假及課務派代，全程參與者予 3
小時研習時數。

拾叁、注意事項

依照報名優先順序錄取(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)，並於報名截止公布研習名單。

拾肆、經費需求：由教育部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年度相關補助經費項下勻支。

拾伍、實施：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